

# 佛山市教育局

主动公开

佛教德〔2019〕39号

## 佛山市教育局关于组织第二批佛山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和第一批“三星”级或以上心理辅导室实地评审的通知

各区教育局，市直属学校：

根据《佛山市教育局关于创建全国、广东省、佛山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的通知》（佛教德〔2017〕111号）和《佛山市教育局关于开展第一批佛山市中小学“三星”级或以上心理辅导室申报工作的通知》（佛教德〔2019〕34号）精神，全市共23所学校申报第二批佛山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和20所学校申报第一批“三星”级或以上心理辅导室评审，经对各学校的申报材料进行认真审核，结合各区教育部门的推荐意见，拟对19所学校进行市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和“星级”心理辅导室实地评审，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评审学校名单和日程安排

日期	时间	学校名称	评审组专家
5月	8:45-10:15	顺德区大墩初级中学	市教育局外请

22 日	10:30-12:00	顺德区陈惠南纪念中学	专家 1 名、周洁荣（市教育局德体卫艺科）、施培君（南海区信息技术学校）、张翠娥（高明区第一中学）、路仕容（三水区实验中学）
	14:15-15:45	顺德区江义初级中学	
	16:00-17:30	顺德区汇贤中学	
5 月 23 日	8:45-10:15	顺德区郑敬诒职业技术学校	
	10:30-12:00	顺德区华侨中学	
	14:15-15:45	顺德区容桂外国语学校	
	16:00-17:30	顺德区容桂职业技术学校	
5 月 24 日	8:45-10:15	禅城区南庄镇南庄中学	
	10:30-12:00	佛山市实验中学	
	14:15-15:45	禅城区实验高级中学	
	16:00-17:30	禅城区荣山中学	
5 月 27 日	8:45-10:15	南海区桂华中学	
	10:30-12:00	南海实验中学	
	14:00-15:30	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江小学	
	16:00-17:30	南海区大沥镇盐步中学	
5 月 28 日	8:30-10:00	南海区石门高级中学	
	10:30-12:00	南海区西樵镇西樵中学	
	14:15-15:45	南海区九江职业技术学校	

## 二、评审程序

- （一）评审组向学校明确评审程序及要求。（5 分钟）
- （二）由学校校长作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建设工作自评报

告（配 PPT 课件演示），并接受专家组提问。（15 分钟）

（三）评审组实地考察“星级”心理辅导室建设情况；分头查阅资料，开展学生问卷调查，随机采访教职工，电话采访家长，专访心理教师和主管领导。（30 分钟）

（四）评审组碰头分析。（10 分钟）

（五）评审意见反馈。（25 分钟）

（六）学校校长作表态发言。（5 分钟）

### 三、评审材料

各评审学校需准备好相关材料待评审组到校查阅并上交。

（一）按照《佛山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创建指标体系》（见附件 1）的内容，撰写好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建设工作自评报告，打印好交评审组专家每人 1 份。

（二）填写好相关统计表（见附件 2），打印盖章后交评审组专家每人 1 份。

（三）根据实际情况，详细填写好《佛山市中小学“星级”心理辅导室评审表》（见附件 3）中的“自评”栏（须具体说明，不能只填“符合”），打印盖章后交评审组专家每人 1 份。

（四）根据所申报级别心理辅导室的配置标准，准备相关佐证档案材料，摆放在相应辅导场室待评审组查阅。

（五）准备各年级一个班的家长电话号码册，并且安排一个有座机的办公室，供评审组电话随访家长用。

（六）评审活动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把心理健康教育特色

学校建设工作自评报告、《佛山市中小学“星级”心理辅导室评审表》、相关统计表和评审活动照片（原图）、通讯报道等材料电子版一并打包发至我局指定邮箱 fsdtwyk@126.com。

#### 四、工作要求

（一）根据《佛山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佛教德〔2018〕79号）和《佛山市中小学“星级”心理辅导室建设标准和运行规范（试行）》（佛教德〔2018〕122号）的要求，2020年12月31日前，全市15%中小学成为市级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100%中小学建有心理辅导室并达到“一星”（★）级标准，30%的中小学心理辅导室达到“二星”（★★）级标准，15%的中小学心理辅导室达到“三星”（★★★）级及以上标准。各区教育局要借此评审机会，组织安排辖区内中小学（含中职学校）心理健康教育负责人观摩本区参评学校的评审活动，进一步了解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和“星级”心理辅导室的建设标准和要求，制订本校建设计划和实施方案，大力推进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因三水区和高明区没有评审学校，可自主联系到19所评审学校观摩评审活动，请评审学校热情安排。

（二）本次评审工作产生的专家评审费用由我局负责，请上午和下午的第二所评审学校安排评审组的工作餐，请顺德区协调安排专家组5月22日晚上的住宿，禅城区协调安排专家组5月23日晚上的住宿，南海区协调安排专家组5月27日晚上的住宿。

（三）本次评审活动需抽调各区一名心理健康教育骨干教师

承担专家评审任务，请相关区教育局和学校给予支持。

未尽事宜，请直接与我局德体卫艺科联系，联系人：周洁荣，  
联系电话：82280461，13928669381。

- 附件：1. 佛山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创建指标体系  
2. 相关统计表  
3. 佛山市中小学“星级”心理辅导室评审表



## 附件 1

# 佛山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 创建指标体系

学校（公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核查途径及评分说明	自评分	他评分
1. 组织领导 (11分)	1.1 科学规划 (2分)	1.1.1 有详细、科学、符合学校实际的3年以上心理健康教育发展规划。	1	查阅资料。		
		1.1.2 有近三个学年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计划和工作总结。	1	查阅资料。少1个学年材料扣0.5分，直至扣完。		
	1.2 工作机制 (2分)	1.2.1 建立在校长领导下，以专职心理教师为核心，以班主任和兼职心理教师为骨干，全体教职员工共同参与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机制，分工负责，各司其职。	2	查阅资料。		
	1.3 工作机构 (3分)	1.3.1 成立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指导机构。	1	查阅资料。		
		1.3.2 每学年召开1次以上专题工作会议，有会议纪要。	1	查阅资料。无会议纪要得0分。		
		1.3.3 有明确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职责部门，有专人负责心理健康教育的具体组织与实施，相关工作档案完备。	1	查阅资料。		
	1.4 规章制度 (4分)	1.4.1 有心理健康教育实施、检查、评价等方面的规章制度。	1	查阅资料。缺1个方面制度扣0.5分，直至扣完。		
		1.4.2 有心理辅导伦理规范、档案管理、值班值勤、学生转介、危机干预等方面的工作制度。	3	查阅资料。缺1个方面制度扣0.5分，直至扣完。		

2. 条件保障 (23分)	2.1 教师配备 (4分)	2.1.1 有专职心理教师，不同学段各有专职心理教师（学生规模1000人以下的中学、1200人以下的小学有兼职心理教师）。	2	查阅资料。		
		2.1.2 持有A证教师5名以上(持有B证教师20名以上)；全校50%以上的教师持有C证。	2	查阅资料、访谈。每个因素1分。持A证教师每少1名(或持B证教师每少2名)扣0.5分，直至扣完。		
	2.2 师资培训 (5分)	2.2.1 每学期组织1次以上全体教师的心理健康教育培训。	2	查阅资料、访谈。		
		2.2.2 每年对专兼职心理教师和班主任的心理健康教育培训12学时以上。	2	查阅资料、访谈。仅心理教师或班主任培训达标得1分。心理教师培训每少3学时扣0.5分，班主任培训每少3学时扣0.5分，直至扣完。		
		2.2.3 定期组织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学习交流和教研活动。	1	查阅资料、访谈。		
	2.3 教师待遇 (5分)	2.3.1 专兼职心理教师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教学活动和心理辅导计入工作量。	2	查阅资料、访谈。		
		2.3.2 心理教师在评优评比、工资待遇、职务评聘等方面享受班主任同等待遇。	2	查阅资料、访谈。		
		2.3.3 关注教师心理健康，制定维护和调适教师心理的相关措施。	1	查阅资料、访谈。		
	2.4 阵地建设 (5分)	2.4.1 心理辅导室有个别辅导室、团体辅导室、心理拓展训练等功能空间，有相应的设备设施；总面积100平方米以上。	3	现场检查。面积不达标扣1分。		
		2.4.2 心理辅导室或图书馆配备心理健康教育类的报刊、图书200册(本)以上。	2	现场检查。册(本)数每少40本扣0.5分，直至扣完。		
	2.5 经费投入 (4分)	2.5.1 设立心理健康教育专项经费，纳入学校年度经费预算。	1	查阅资料。		
		2.5.2 年生均心理健康教育经费	3	查阅资料。低于10元得		

	分)	不低于 10 元。		0 分。		
3. 教育 教学 (39 分)	3.1 课 堂 教 学 (10 分)	3.1.1 开设专门的心理健康教育课程,列入课程表,可在地方课程或学校课程中安排,每班每两周 1 课时。	2	查阅资料。		
		3.1.2 课程体系完整,有各年级教学计划、教学内容框架系统、教学大纲、教案、课件等。	5	查阅资料。缺 1 个体系要件扣 1 分。教学计划等不科学、不规范酌情扣 1-2 分。		
		3.1.3 每月有 1 次以上年级以上的教研活动;每学期有 2 次以上年级或校级的公开课或观摩课。	3	查阅资料。每个要素 1.5 分。次数不达标 0 分。		
	3.2 学 科 渗 透 (5 分)	3.2.1 学科教师在学科教学中渗透心理健康教育,有渗透目标和过程;科任教师和班主任在工作计划、总结、教案中有心理健康教育内容。	4	查阅资料、访谈。每个要素 2 分。科任教师、班主任工作计划、总结、教案中任一项无心理健康教育内容扣 2 分。学科渗透深度、科学度不足的酌情扣 1-2 分。		
		3.2.2 组织相关的公开课、教研活动或提供优秀案例,帮助科任教师提高心理健康教育渗透能力。	1	查阅资料、访谈。未提供科任教师任何帮助的得 0 分。		
	3.3 文 化 建 设 (8 分)	3.3.1 每学期开展 1 次以上心理健康教育节(月、周)。	4	查阅资料。整个学年都没有开展的得 0 分,一个学年开展 1 次的得 1 分。		
		3.3.2 指导学生成立有心理社团。	2	查阅资料。		
		3.3.3 利用宣传栏、校园广播、电视、网络等校园媒介开展心理健康宣传教育。	2	查阅资料、现场检查。		
	3.4 心 理 辅	3.4.1 心理辅导室定期对学生开放,每周 15 小时以上。	2	查阅资料、现场检查、访谈。		



	导 (10分)	3.4.2 心理辅导室值班记录、辅导过程记录完整并及时归档,有相应的分析、对策与辅导效果评价;个别有严重心理疾病的学生,能够及时识别、转介到相关心理诊治部门并记录在案。	6	查阅资料(不得出现学生姓名等隐私信息)、现场检查、访谈。每个因素3分。档案建立不完整、建立不科学的酌情扣1-2分。		
		3.4.3 严格保护学生隐私,不泄露学生心理咨询信息。	2	现场检查、访谈。		
	3.5 社会合作 (6分)	3.5.1 每学年为家长举办1-2次心理健康教育讲座或宣传活动。	2	查阅资料。		
		3.5.2 通过家长委员会、家访等多种途径了解、反馈学生的心理状况。	2	查阅资料、访谈。		
		3.5.3 每学年1次与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公共文化机构、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企事业单位、街道社区等合作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活	2	查阅资料。		
	4. 科学发展 (27分)	4.1 科学研究 (8分)	4.1.1 校领导和教师具有科学的心理健康教育理念。	2	访谈。根据心理健康教育理念的科学程度酌情赋分。	
4.1.2 有心理健康教育课题。			2	查阅资料。有省教育厅立项课题2分,其他部门或机构立项课题酌情打分。		
4.1.3 近三年有4篇以上公开发表的心理健康教育论文(或有1本以上公开出版的心理健康教育类书籍)。			2	查阅资料。论文每少2篇扣1分,直至扣完。		
4.1.4 有1项地级以上心理健康教育获奖成果。			2	查阅资料。		
4.2 教育实效 (6分)		4.2.1 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后学生心理素质水平有显著提高。	2	查阅资料、访谈。根据了解到的教育效果酌情赋分。		
		4.2.2 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后亲子关系有显著改善。	2	访谈。根据了解到的教育效果酌情赋分。		
		4.2.3 开展心理咨询后,个案学生有较大的良性转变。	2	查阅资料(不得出现学生姓名等隐私信息)。根据了解到的教育效果		

				酌情赋分。		
4.3 特色培育（9分）	4.3.1 开展心理健康教育5年以上，在区域内有较大影响。	2	查阅资料。开展工作不足1年扣1分，直至扣完。区域影响效果一般扣1分。			
	4.3.2 学校心理健康教育特色鲜明，有科学、准确的概括。	7	查阅资料、访谈。根据特色概括的科学性、先进性、独特性等酌情打分。没有特色概括的得0分。			
4.4 社会影响（4分）	4.4.1 无因学校原因而导致的重大恶性事件。	2	查阅资料、访谈。			
	4.4.2 学校师生和学生家长对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评价良好。	2	访谈。根据了解到的反映情况酌情打分。			

说明：

1. 本《指标体系》是根据广东省《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标准（试行）》，结合我市实际制定的。

2. 本《指标体系》共有4个一级指标、18个二级指标、45个三级指标。

3. 本《指标体系》满分为100分。通过书面初评和实地考评、得分90分以上、且必达指标（用黑体字标示）全部达标，可认定为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

4. 本《指标体系》中的“大于”、“以上”均含本数，“以下”不包含本数。

5. 本《指标体系》中的三级指标由若干个要素构成，两个要素以上的，一般用“；”隔开。

附件 2

## 相关统计表

(附表 2-1)

### 专职心理教师配备情况一览表

学校名称 (盖章)							
学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学 <input type="checkbox"/> 初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中职学校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中学 <input type="checkbox"/> 9 年一贯制学校 <input type="checkbox"/> 12 年一贯制学校						
学生人数		专职心理教师人数					
教师人数		教师持有 A、B、C 证情况					
拟申报级别	<input type="checkbox"/> “一星”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星”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星”级 <input type="checkbox"/> “四星”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五星”级						
专职心理教师具体信息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毕业院校及专业	参加工作时间	任教学科	享受待遇说明

(附表 2-2)

## 2018 ~ 2019 学年学校心理健康教育课安排情况一览表

学校（盖章）：

年级或 班级	课时安排	使用教材名称及出版社	授课教师	备注

备注：需附上学校的课程安排表。

(附表 2-3)

## 近三年学校师生心理危机发生情况一览表

学校（盖章）：

年限	师生心理危机事件具体说明（含时间、地点、人物、事件经过等）	备注
2016~2017 学年		
2017~2018 学年		
2018~2019 学年		

附件 3

## 佛山市中小学“星级”心理辅导室评审表

(附表 3-1)

### 佛山市中小学“一星”(★)级心理辅导室评审表

学校(盖章):

区域	项目	要 求	自评(具体情况说明)	他评
办公接待区	功能说明	办公接待区是心理教师办公、接待来访者和存放相关教学、档案资料的场所。		
	面积要求	15 平方米以上。		
	基本设施	配有电脑、打印机、办公桌椅、档案柜、办公用品、空调机、电话机、期刊架、心理书籍等。		
	布置要求	墙上挂有心理辅导范围、心理辅导教师工作守则、来访者须知、辅导教师介绍等宣传资料。色调柔和平静、温馨舒适。		

	材料要求	<p>①有心理健康教育专项经费；②有专职心理教师，全校 50%以上的教师持有 C 证；③有开设专门的心理健康教育课程，列入课程表，可在地方课程或学校课程中安排，每班两周 1 课时，有教学计划、教案、课件等；④每月有 1 次以上教研活动，每学期有 1 次以上年级或校级的公开课或观摩课，每学期组织 1 次以上全体教职工的心理健康教育培训；⑤每年对专兼职心理教师和班主任进行心理健康教育培训不少于 6 学时；⑥定期开展师生心理健康状态筛查，成立心理危机干预领导小组，并制定学生心理危机干预应急预案；⑦建立学生班级心理委员和宿舍心理联络员或者安全小组培训和汇报制度；⑧心理辅导室或图书馆配备心理健康教育类报刊、图书 100 册（本）以上；⑨每年贯彻落实佛山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月”和“八个一”活动的相关材料。</p>		
个别辅导	功能说明	个别辅导室是进行个别心理辅导的场所。		
	面积要求	10-15 平方米。		

室	基本设施	配有咨询椅或沙发，教师咨询椅或沙发与学生咨询椅或沙发成90度或60度摆放，配有茶几、面巾纸、垃圾桶、空调、挂钟、饮水设备。可根据条件配备适量的心理学挂图。		
	布置要求	有独立场所和出入口，室内光线柔和、平静、充满生机；尽可能减少线条和棱角，避免强烈刺激的色彩或过于灰暗的颜色和灯光；选择能给学生温馨、安全体验的窗帘，让学生感觉温暖、亲切、放松、安全。		
	材料要求	①个别辅导室要有值班记录，定期对学生开放，每周10小时以上。②辅导过程记录完整并及时归档，有相应的分析、对策与辅导效果评价；个别有严重心理疾病的学生，能够及时识别、转介到相关心理诊治部门并记录在案。③严格保护学生隐私，不泄露学生心理咨询信息，个案辅导等涉及隐私的记录材料要存放档案柜并上好锁。		
心理 宣泄	功能说明	心理宣泄室是供学生宣泄情绪的场所。		
	面积要求	8—30平方米。		



室	基本设施	可配置沙袋和拳击手套、球类、跑步机等需要大运动量的器械以及宣泄音乐磁盘、面巾纸等。		
	布置要求	环境设施宜采用简单、粗犷的布置格局，隔音效果好、安全性能好、保密性强。墙壁等以冷色调的大块颜色为主，适当配以挂画。		
	材料要求	要有日常使用记录。		
其他区域		教学楼、宿舍楼要设有心理辅导信箱，定期巡查，落实使用和管理。要采取多种方式公布心理热线电话和预约辅导途径，让全校师生熟知并按需要使用。		

(附表 3-2)

## 佛山市中小学“二星”(★★)级心理辅导室评审表

学校(盖章):

区域	项目	要求	自评(具体情况说明)	他评
办公接待区	功能说明	办公接待区是心理教师办公、接待来访者和存放相关教学、档案资料的场所。		
	面积要求	15 平方米以上。		
	基本设施	配有电脑、打印机、办公桌椅、档案柜、办公用品、空调机、电话机、期刊架、心理书籍等。		
	布置要求	墙上挂有心理辅导范围、心理辅导教师工作守则、来访者须知、辅导教师介绍等宣传资料。色调柔和平静、温馨舒适。		

	材料要求	<p>①有心理健康教育专项经费；②有专职心理教师，全校 60%以上的教师持有 C 证，持有 A 证教师 2 名以上，持有 B 证教师 10 名以上；③有开设专门的心理健康教育课程，列入课程表，可在地方课程或学校课程中安排，每班两周 1 课时，有教学计划、教案、课件等；④每月有 1 次以上教研活动，每学期有 1 次以上年级或校级的公开课或观摩课，每学期组织 1 次以上全体教职工的心理健康教育培训；⑤每年对专兼职心理教师和班主任进行心理健康教育培训不少于 8 学时；⑥定期开展师生心理健康状态筛查，成立心理危机干预领导小组，并制定学生心理危机干预应急预案；⑦建立学生班级心理委员和宿舍心理联络员或者安全小组培训和汇报制度；⑧心理辅导室或图书馆配备心理健康教育类报刊、图书 150 册（本）以上；⑨每年贯彻落实佛山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月”和“八个一”活动的相关材料。</p>		
个别	功能说明	个别辅导室是进行个别心理辅导的场所。		

辅导室	面积要求	10-15 平方米。		
	基本设施	配有咨询椅或沙发，教师咨询椅或沙发与学生咨询椅或沙发成 90 度或 60 度摆放，配有茶几、面巾纸、垃圾桶、空调、挂钟、饮水设备。可根据条件配备适量的心理学挂图。		
	布置要求	有独立场所和出入口，室内光线柔和、平静、充满生机；尽可能减少线条和棱角，避免强烈刺激的色彩或过于灰暗的颜色和灯光；选择能给学生温馨、安全体验的窗帘，让学生感觉温暖、亲切、放松、安全。		
	材料要求	①个别辅导室要有值班记录，定期对学生开放，每周 15 小时以上。②辅导过程记录完整并及时归档，有相应的分析、对策与辅导效果评价；个别有严重心理疾病的学生，能够及时识别、转介到相关心理诊治部门并记录在案。③严格保护学生隐私，不泄露学生心理咨询信息，个案辅导等涉及隐私的记录材料要存放档案柜并上好锁。		
心理	功能说明	心理宣泄室是供学生宣泄情绪的场所。		

宣泄室	面积要求	8—30 平方米。		
	基本设施	可配置沙袋和拳击手套、球类、跑步机等需要大运动量的器械以及宣泄音乐磁盘、面巾纸等。		
	布置要求	环境设施宜采用简单、粗犷的布置格局，隔音效果好、安全性能好、保密性强。墙壁等以冷色调的大块颜色为主，适当配以挂画。		
	材料要求	要有日常使用记录。		
团体活动室	功能说明	团体活动室是开展心理健康活动课教学和针对某一心理问题进行室内团体辅导、游戏辅导的场所，兼有心理健康活动课教室和团体辅导室的功能。		
	面积要求	20 平方米以上。		
	基本设施	配有可移动桌椅、座垫、多媒体设备。可根据条件配备团体心理辅导箱、游戏心理辅导包、室内拓展器材等心理学产品。		

	布置要求	有独立场所和出入口，明亮整洁，通风好，采光好。墙壁、窗帘等大块的颜色以偏明亮的暖色系列，地板可用木质地板或耐脏地毯，方便开展室内游戏活动。		
	材料要求	要有日常使用记录。		
其他区域		教学楼、宿舍楼要设有心理辅导信箱，定期巡查，落实使用和管理。要采取多种方式公布心理热线电话和预约辅导途径，让全校师生熟知并按需要使用。		

(附表 3-3)

## 佛山市中小学“三星”(★★★)级心理辅导室评审表

学校(盖章):

区域	项目	要求	自评(具体情况说明)	他评
办公接待区	功能说明	办公接待区是心理教师办公、接待来访者和存放相关教学、档案资料的场所。		
	面积要求	15 平方米以上。		
	基本设施	配有电脑、打印机、办公桌椅、档案柜、办公用品、空调机、电话机、期刊架、心理书籍等。		
	布置要求	墙上挂有心理辅导范围、心理辅导教师工作守则、来访者须知、辅导教师介绍等宣传资料。色调柔和平静、温馨舒适。		

	材料要求	<p>①有心理健康教育专项经费；②有专职心理教师，全校 60%以上的教师持有 C 证，持有 A 证教师 4 名以上，持有 B 证教师 15 名以上；③有开设专门的心理健康教育课程，列入课程表，可在地方课程或学校课程中安排，每班两周 1 课时，有教学计划、教案、课件等；④每月有 1 次以上教研活动，每学期有 1 次以上年级或校级的公开课或观摩课，每学期组织 1 次以上全体教职工的心理健康教育培训；⑤每年对专兼职心理教师和班主任进行心理健康教育培训不少于 10 学时；⑥定期开展师生心理健康状态筛查，成立心理危机干预领导小组，并制定学生心理危机干预应急预案；⑦建立学生班级心理委员和宿舍心理联络员或者安全小组培训和汇报制度；⑧心理辅导室或图书馆配备心理健康教育类报刊、图书 200 册（本）以上；⑨每年贯彻落实佛山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月”和“八个一”活动的相关材料。</p>		
个别	功能说明	个别辅导室是进行个别心理辅导的场所。		



辅导室	面积要求	10-15 平方米。		
	基本设施	配有咨询椅或沙发，教师咨询椅或沙发与学生咨询椅或沙发成 90 度或 60 度摆放，配有茶几、面巾纸、垃圾桶、空调、挂钟、饮水设备。可根据条件配备适量的心理学挂图。		
	布置要求	有独立场所和出入口，室内光线柔和、平静、充满生机；尽可能减少线条和棱角，避免强烈刺激的色彩或过于灰暗的颜色和灯光；选择能给学生温馨、安全体验的窗帘，让学生感觉温暖、亲切、放松、安全。		
	材料要求	①个别辅导室要有值班记录，定期对学生开放，每周 15 小时以上。②辅导过程记录完整并及时归档，有相应的分析、对策与辅导效果评价；个别有严重心理疾病的学生，能够及时识别、转介到相关心理诊治部门并记录在案。③严格保护学生隐私，不泄露学生心理咨询信息，个案辅导等涉及隐私的记录材料要存放档案柜并上好锁。		
心	功能说明	心理宣泄室是供学生宣泄情绪的场所。		

理 宣 泄 室	面积要求	8—30 平方米。		
	基本设施	可配置沙袋和拳击手套、球类、跑步机等需要大运动量的器械以及宣泄音乐磁盘、面巾纸等。		
	布置要求	环境设施宜采用简单、粗犷的布置格局，隔音效果好、安全性能好、保密性强。墙壁等以冷色调的大块颜色为主，适当配以挂画。		
	材料要求	要有日常使用记录。		
心 理 测 量 室	功能说明	心理测量室用于个别心理测量以及记录和存放学生心理档案，可兼有心理档案室的功能。		
	面积要求	10-20 平方米。		
	基本设施	配备电脑、打印机、带锁档案柜，配备学生心理测评系统和心理健康自助系统等工具，学生心理档案电子化。		
	布置要求	安静通风、保密性好。		
	材料要求	要有日常使用记录。		

团体活动室	功能说明	团体活动室是开展心理健康活动课教学和针对某一心理问题进行室内团体辅导、游戏辅导的场所，兼有心理健康活动课教室和团体辅导室的功能。		
	面积要求	40 平方米以上。		
	基本设施	配有可移动桌椅、座垫、多媒体设备。可根据条件配备团体心理辅导箱、游戏心理辅导包、室内拓展器材等心理学产品。		
	布置要求	有独立场所和出入口，明亮整洁，通风好，采光好。墙壁、窗帘等大块的颜色以偏明亮的暖色系列，地板可用木质地板或耐脏地毯，方便开展室内游戏活动。		
	材料要求	要有日常使用记录。		
其他区域		①辅导室内备沙盘类、绘画类辅助辅导器材。②教学楼、宿舍楼要设有心理辅导信箱，定期巡查，落实使用和管理。要采取多种方式公布心理热线电话和预约辅导途径，让全校师生熟知并按需要使用。		

(附表 3-4)

## 佛山市中小学“四星”(★★★★)级心理辅导室评审表

学校(盖章):

区域	项目	要求	自评(具体情况说明)	他评
办公接待区	功能说明	办公接待区是心理教师办公、接待来访者和存放相关教学、档案资料的场所。		
	面积要求	20 平方米以上。		
	基本设施	配有电脑、打印机、办公桌椅、档案柜、办公用品、空调机、电话机、期刊架、心理书籍等。		
	布置要求	墙上挂有心理辅导范围、心理辅导教师工作守则、来访者须知、辅导教师介绍等宣传资料。色调柔和平静、温馨舒适。		

	<p>材料要求</p>	<p>①有心理健康教育专项经费；②有专职心理教师，中学按 1:1000、小学按 1:1200 的师生比例进行配备，全校 60%以上的教师持有 C 证，持有 A 证教师 5 名以上，持有 B 证教师 20 名以上；③有开设专门的心理健康教育课程，列入课程表，可在地方课程或学校课程中安排，每班两周 1 课时，有教学计划、教案、课件等；④每月有 1 次以上年级以上教研活动，每学期有 2 次以上年级或校级的公开课或观摩课，每学期组织 1 次以上全体教职工的心理健康教育培训；⑤每年对专兼职心理教师和班主任进行心理健康教育培训 12 学时以上；⑥定期开展师生心理健康状态筛查，成立心理危机干预领导小组，并制定学生心理危机干预应急预案；⑦建立学生班级心理委员和宿舍心理联络员或者安全小组培训和汇报制度；⑧每年贯彻落实佛山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月”和“八个一”活动的相关材料。</p>		
--	-------------	---	--	--

个别 辅导 室	功能说明	个别辅导室是进行个别心理辅导的场所。		
	面积要求	10-15 平方米。		
	基本设施	配有咨询椅或沙发，教师咨询椅或沙发与学生咨询椅或沙发成 90 度或 60 度摆放，配有茶几、面巾纸、垃圾桶、空调、挂钟、饮水设备。可根据条件配备适量的心理学挂图。		
	布置要求	有独立场所和出入口，室内光线柔和、平静、充满生机；尽可能减少线条和棱角，避免强烈刺激的色彩或过于灰暗的颜色和灯光；选择能给学生温馨、安全体验的窗帘，让学生感觉温暖、亲切、放松、安全。		
	材料要求	①个别辅导室要有值班记录，定期对学生开放，每周 15 小时以上。②辅导过程记录完整并及时归档，有相应的分析、对策与辅导效果评价；个别有严重心理疾病的学生，能够及时识别、转介到相关心理诊治部门并记录在案。③严格保护学生隐私，不泄露学生心理咨询信息，个案辅导等涉及隐私的记录材料要存放档案柜并上好锁。		

心理宣泄室	功能说明	心理宣泄室是供学生宣泄情绪的场所。		
	面积要求	8—30 平方米。		
	基本设施	可配置沙袋和拳击手套、球类、跑步机等需要大运动量的器械以及宣泄音乐磁盘、面巾纸等。		
	布置要求	环境设施宜采用简单、粗犷的布置格局，隔音效果好、安全性能好、保密性强。墙壁等以冷色调的大块颜色为主，适当配以挂画。		
	材料要求	要有日常使用记录。		
心理测量室	功能说明	心理测量室用于个别心理测量以及记录和存放学生心理档案，可兼有心理档案室的功能。		
	面积要求	10-20 平方米。		
	基本设施	配备电脑、打印机、带锁档案柜，配备学生心理测评系统和心理健康自助系统等工具，学生心理档案电子化。		

	布置要求	安静通风、保密性好。		
	材料要求	要有日常使用记录。		
心理阅览室	功能说明	心理阅览室是心理图书资料的专用阅览室。		
	面积要求	10-15 平方米。		
	基本设施	配备桌椅、期刊架、书架、心理学书籍（学生用书）、期刊、杂志、心理学挂图等，心理辅导室或图书馆配备心理健康教育类报刊、图书 300 册（本）以上；。		
	布置要求	明亮整洁、安静通风、安全轻松。		
	材料要求	要有日常使用记录。		
团体活动	功能说明	团体活动室是开展心理健康活动课教学和针对某一心理问题进行室内团体辅导、游戏辅导的场所，兼有心理健康活动课教室和团体辅导室的功能。		



室	面积要求	40 平方米以上/每间		
	基本设施	配有可移动桌椅、座垫、多媒体设备。可根据条件配备团体心理辅导箱、游戏心理辅导包、室内拓展器材等心理学产品。		
	布置要求	有独立场所和出入口，明亮整洁，通风好，采光好。墙壁、窗帘等大块的颜色以偏明亮的暖色系列，地板可用木质地板或耐脏地毯，方便开展室内游戏活动。		
	材料要求	要有日常使用记录。		
其他区域		①辅导室内备沙盘类、绘画类辅助辅导器材。②教学楼、宿舍楼要设有心理辅导信箱，定期巡查，落实使用和管理。要采取多种方式公布心理热线电话和预约辅导途径，让全校师生熟知并按需要使用。		

(附表 3-5)

## 佛山市中小学“五星”(★★★★★)级心理辅导室评审表

学校(盖章):

区域	项目	要求	自评(具体情况说明)	他评
办公接待区	功能说明	办公接待区是心理教师办公、接待来访者和存放相关教学、档案资料的场所。		
	面积要求	20 平方米以上。		
	基本设施	配有电脑、打印机、办公桌椅、档案柜、办公用品、空调机、电话机、期刊架、心理书籍等。		
	布置要求	墙上挂有心理辅导范围、心理辅导教师工作守则、来访者须知、辅导教师介绍等宣传资料。色调柔和平静、温馨舒适。		
	材料要求	①有心理健康教育专项经费;②有专职心理教师,中学按 1:1000、小学按 1:1200 的师生比例进行配备,全校 60%以上的教师持有 C		

		证，持有 A 证教师 8 名以上，持有 B 证教师 30 名以上；③有开设专门的心理健康教育课程，列入课程表，可在地方课程或学校课程中安排，每班两周 1 课时，有教学计划、教案、课件等；④每月有 1 次以上年级以上教研活动，每学期有 2 次以上年级或校级的公开课或观摩课，每学期组织 1 次以上全体教职工的心理健康教育培训；⑤每年对专兼职心理教师和班主任进行心理健康教育培训 12 学时以上；⑥定期开展师生心理健康状态筛查，成立心理危机干预领导小组，并制定学生心理危机干预应急预案；⑦建立学生班级心理委员和宿舍心理联络员或者安全小组培训和汇报制度；⑧每年贯彻落实佛山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月”和“八个一”活动的相关材料。		
个别辅	功能说明	个别辅导室是进行个别心理辅导的场所。		
	面积要求	10-15 平方米。		

导室	基本设施	配有咨询椅或沙发，教师咨询椅或沙发与学生咨询椅或沙发成 90 度或 60 度摆放，配有茶几、面巾纸、垃圾桶、空调、挂钟、饮水设备。可根据条件配备适量的心理学挂图。		
	布置要求	有独立场所和出入口，室内光线柔和、平静、充满生机；尽可能减少线条和棱角，避免强烈刺激的色彩或过于灰暗的颜色和灯光；选择能给学生温馨、安全体验的窗帘，让学生感觉温暖、亲切、放松、安全。		
	材料要求	①个别辅导室要有值班记录，定期对学生开放，每周 15 小时以上。②辅导过程记录完整并及时归档，有相应的分析、对策与辅导效果评价；个别有严重心理疾病的学生，能够及时识别、转介到相关心理诊治部门并记录在案。③严格保护学生隐私，不泄露学生心理咨询信息，个案辅导等涉及隐私的记录材料要存放档案柜并上好锁。		
心理宣	功能说明	心理宣泄室是供学生宣泄情绪的场所。		
	面积要求	8—30 平方米		

泄室	基本设施	可配置沙袋和拳击手套、球类、跑步机等需要大运动量的器械以及宣泄音乐磁盘、面巾纸等。		
	布置要求	环境设施宜采用简单、粗犷的布置格局，隔音效果好、安全性能好、保密性强。墙壁等以冷色调的大块颜色为主，适当配以挂画。		
	材料要求	要有日常使用记录。		
心理放松室	功能说明	心理放松室是供学生放松情绪、调适心态平衡的场所。		
	面积要求	15-20 平方米。		
	基本设施	配备音响器材、音乐放松椅、按摩椅、哈哈镜、用于游戏的玩具以及放松音乐磁盘、面巾纸等。		
	布置要求	环境设施宜采用温暖、优雅、简洁的布置格局，墙壁等以暗淡的暖色调为主，适当配以挂图。		
	材料要求	要有日常使用记录。		

心理测量室	功能说明	心理测量室用于个别心理测量以及记录和存放学生心理档案,可兼有心理档案室的功能。		
	面积要求	10-20 平方米。		
	基本设施	配备电脑、打印机、带锁档案柜,配备学生心理测评系统和心理健康自助系统等工具,学生心理档案电子化。		
	布置要求	安静通风、保密性好。		
	材料要求	要有日常使用记录。		
心理阅览室	功能说明	心理阅览室是心理图书资料的专用阅览室。		
	面积要求	10-15 平方米。		
	基本设施	配备桌椅、期刊架、书架、心理学书籍(学生用书)、期刊、杂志、心理学挂图等,心理辅导室或图书馆配备心理健康教育类报刊、图书 300 册(本)以上。		
	布置要求	明亮整洁、安静通风、安全轻松。		

	材料要求	要有日常使用记录。		
小团体辅导室	功能说明	针对某一心理问题进行室内团体辅导、游戏辅导的场所。		
	面积要求	15-20 平方米。		
	基本设施	配置可移动桌椅、座垫、多媒体设备。可根据条件配备团体心理辅导箱、游戏心理辅导材料、室内拓展器材等心理学产品。		
	布置要求	有独立的场所和出入口，明亮整洁，通风好，采光好。墙壁、窗帘等大块的颜色以偏明亮的暖色系列，地板可用木质地板或耐脏地毯，方便开展室内游戏活动。		
	材料要求	要有日常使用记录。		
心理辅导活动	功能说明	开展心理辅导活动课教学的专用教室。		
	面积要求	40 平方米以上。		
	基本设施	配置可移动桌椅、多媒体设备、空调、饮水设备、心理学挂图、录音设备、视频音频监控摄影设备等。		

课 专 用 教 室	布置要求	有独立场所和出入口，明亮整洁，通风好， 采光好。墙壁、窗帘等大块的颜色以偏明亮 的暖色系列。		
	材料要求	要有日常使用记录。		
其他区域		①配备沙盘类、绘画类辅助辅导器材，放松 类、自助类器材等。②教学楼、宿舍楼要设 有心理辅导信箱，定期巡查，落实使用和管 理。要采取多种方式公布心理热线电话和预 约辅导途径，让全校师生熟知并按需要使用。		